附件2

不合格项目小知识

一、耗氧量（以O₂计）

耗氧量指的是每升水在一定条件下被氧化剂氧化时消耗的氧化剂量，折算为氧的毫克数表示还原性物质。水中还原性物质包括无机物和有机物，主要是有机物，因此耗氧量能间接反映水受有机污染的程度，是评价水体受有机物污染总量的一项综合指标。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（GB19298-2014）中规定，包装饮用水中的耗氧量（以O2计）的最大限量为2.0mg/L。造成包装饮用水中耗氧量（以O2计）超标的原因，可能是企业生产工艺控制不严格或生产工艺水平较低，无法彻底净化水质；也有可能是水源受到过量有机物的污染。

二、极性组分

极性组分是食用油在煎炸过程中发生裂变，产生比正常植物油分子（甘油三酯）极性较大的一些成分，是甘油三酯的热氧化产物、热聚合产物、热氧化聚合产物、水解产物的总称。根据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植物油》（GB2716-2018）的规定，食用植物油煎炸过程中的极性组分不得超过27%。极性组分不符合标准要求，主要是餐饮加工用油反复使用，次数过多所致。

三、4-氯苯氧乙酸钠（以4-氯苯氧乙酸计）和6-苄基腺嘌呤（6-BA）

4-氯苯氧乙酸钠和6-苄基腺嘌呤属广谱性植物生长调节剂，可促进植物细胞生长，主要用于无根豆芽的生长调节剂。《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》（2015年 第11号）中规定，生产者不得在豆芽生产过程中使用4-氯苯氧乙酸钠和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，豆芽经营者不得经营含有4-氯苯氧乙酸钠和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豆芽。豆芽中检出4-氯苯氧乙酸钠和6-苄基腺嘌呤的原因，可能是生产者为提高豆芽产量，从而违规使用相关农药。

四、恩诺沙星

恩诺沙星属于氟喹诺酮类药物，是一类人工合成的广谱抗菌药，用于治疗动物的皮肤感染、呼吸道感染等，是动物专属用药。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 31650-2019）中规定，恩诺沙星在牛、禽和其他动物的肌肉中的最高残留限量为100 μg/kg。乌鸡中恩诺沙星超标的原因，可能是养殖户在养殖过程中违规使用相关兽药。

五、甲氧苄啶

甲氧苄啶属于二氨基嘧啶类药物，常与磺胺类药物一同使用，以达到抗菌增效的效果，所以又称为磺胺增效剂。《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（GB31650-2019）中规定，甲氧苄啶在猪、牛、家禽（产蛋期禁用）中的最大限量为50μg/kg。乌鸡中甲氧苄啶超标的原因，可能是养殖户在养殖过程中违规使用相关兽药。

六、铜绿假单胞菌

铜绿假单胞菌又名绿脓杆菌，是常见的细菌之一，在自然界分布广泛，各种水、空气、正常人的皮肤、呼吸道和肠道等都有该菌存在。对消毒剂、紫外线等具有较强的抵抗力。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》（GB 19298-2014）中规定，在5件包装饮用水样品中，铜绿假单胞菌的检测结果均不得超过0 CFU/250mL。造成饮用纯净水中铜绿假单胞菌不合格原因可能是：一是原料水体受到感染；二是生产过程中卫生控制不严格，杀菌不彻底；三是包装材料清洗消毒不达标。

七、总酸

总酸是食醋的品质指标，反映其特色的重要特征性指标之一。对酿造食醋来说，酸度越高说明发酵程度越高，食醋的酸味也就越浓，质量也就越好。根据《酿造食醋》（GB/T 18187-2000）中规定，固态发酵食醋中总酸最小限量值为3.50g/100mL。总酸含量未达标的原因，可能是生产过程工艺控制不严，包装不严，偷工减料或制假等。